



Grant Thornton

致同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7)第 310ZA0168 号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亿纬锂能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是惠州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的基础上对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对照表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惠州亿纬锂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惠州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惠州亿纬锂能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Grant Thornton

致同

本鉴证报告仅供惠州亿纬锂能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6号文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增发新股，发行数量2,734.73万股，发行价为每股21.9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8,644.4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致同验字（2015）第310ZA003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5年11月5日止，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惠州开发区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44001718644059300014账号。

截止2017年6月21日止，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惠州开发区支行人民币账户44001718644059300014账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0.04元，包括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70.3604万元和扣除手续费1.5405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

截止2017年6月21日，上述用于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基本已使用完毕，此募集资金专户结余利息人民币0.04元。为方便账户管理，本公司将上述账户中的结余募集资金0.04元划入自有资金账户，该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修订）》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一百万元人民币或低于单个或者全部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董事会审议、保荐机构发表意见的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2017年6月27日，本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同时本公司与国泰君安、建设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见附件1

2.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上述差异原因主要由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70.3604万元、扣除手续费1.5405万元的净额造成。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临时闲置募集资金情况

经 2016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临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如下:

其他用途	使用闲置资金(万元)	使用时间	收回情况
购买理财产品	3,000.00	2016/1/20-2016/2/22	已收回
购买理财产品	11,000.00	2016/1/20-2016/3/17	已收回
购买理财产品	9,000.00	2016/1/20-2016/3/30	已收回
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	2016/4/1-2016/5/4	已收回
购买理财产品	4,000.00	2016/5/9-2016/6/13	已收回

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58,644.43 万元,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8,813.25 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见附件 2。

九、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该资产运行情况

无。

十、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中披露的有关内容相一致,不存在差异的情况。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3 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8,644.4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8,813.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5年：	24,292.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6年：				34,519.79	
							2017年1-6月：				0.4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 与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的差 额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58,644.43	58,644.43	58,644.43	58,644.43	58,644.43	58,813.25	168.82	2016年6月		

注：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原因见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三、2.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 2017年6月30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1-6月	累计实现效益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项目	71.82%	10,697.14	不适用	—	1,073.74	4,121.87	5,195.61	不适用(注1)

注1：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效益为4,121.87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现效益为5,195.61万元，达到公司阶段性预期目标。目前公司产能仍处于爬坡阶段，随着下半年产能逐渐释放，公司预计2017年将实现承诺全年效益。

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